附件1：

#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消控室合并搬迁工程

二、建设单位：长沙市第九医院

三、建设地点：长沙市第九医院区域内（长沙市雨花区曙光南路769号）

四、预算金额： 685590.28元

五、项目概况：

为了能使本院所有的消防和监控设施设备达到有效的火警监测和视频监控功能，保证发生火灾或突发事件的情况下，能及时发挥作用，达到快速便的效果，实现统一指挥调度的功能，节约人员值守成本。拟将门诊楼消控室设备整体与养护楼消控室搬迁至院大门处合并，建立院本部总消控室，并根据上级要求更换门诊楼全套模拟系统为数字系统，接入公安天网。

六、建设内容及规模：

1、拆除两个消控室所有消防、监控设备，搬迁至院大门处重新组装，保障正常使用。

2、更换所有模拟摄像头171，其中球机4个，枪机51，半球116个。安装46寸拼接屏12块。

3、充电桩电源预留。

4、室外消火栓安装，

 5、其他项目见附件

七、建设工期：45天，签订合同后 3天 必须进场。

八、质量标准：

1、项目采购的设备符合预算技术指标，必须与建设单位原有系统无缝对接，并能正常使用。

2、本工程质量符合现行使用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3、施工期间，应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

4、施工方因工程质量原因不能验收，必须进行返工并承担返工的费用，直到达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为止。如因施工质量不达标给甲方造成了损失，施工方应无条件照价赔偿。

 5、为确保费用与方案的合理、准确，投标单位可自行组织踏勘现场，费用自理。

九、工程保修

1、投标单位施工项目保修按国家住建委第80号《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规定的期限执行，由承包人承担其责任与义务。

2、保修期内投标单位须在规定时间内无偿维修完好，否则，由采购人自行安排维修，维修费在质保金中按实扣除。

3、保修期

（1）防水工程项目为5年；

（2）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3）其他项目为：2年。

十、编制依据：

1、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2020《湖南省建设工程 计价办法》及《湖南省建设工程消耗量标准》的通知（湘建价【2020】56号）；

2、《湖南省建筑工程消耗标准（2020）》；

3、《湖南省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

4、《湖南省市政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

5、人工工资单价参考湘建价【2019】130号《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2019年湖南省建设工程人工工资单价的通知》；

6、《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销项税额税率和材料价格综合率计费标准的通知》（湘建价【2019】47号）；

7、材料价格按《长沙建设造价》2022年第4期；

十一、工程量核算

因本工程涵盖分项目较多，施工内容和工程量较复杂，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应与采购人现场人员对施工内容和实际施工量进行确认，工程结算时须提供采购人现场人员签字确认的施工内容和工程量清单，未提供采购人现场人员签字确认的施工内容和工程量清单的分项目则不计入结算项目。

十二、付款方式

1、付款人：长沙市第九医院

2、结算金额：最终结算金额以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金额为准。

3、付款方式：办理竣工验收后，可支付不超过合同金额70%的工程款，工程结算评审后可支付不超过结算评审金额97%的工程款，预留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工程交付使用质保期满2年后（无质量问题及其他经济法律纠纷）无息付清。

4、工程结算时须扣除施工产生的水电费用，水电费用按实际或按工程造价量计算。

5、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合同金额的0.4‰/天。

十三、验收要求

由采购人组织验收活动，成交供应商负责在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如需要），成交供应商负责在当地消防部门办理验收备案（如需要）。

十四、施工原则及单位资质要求

1、投标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标准，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以上的验收质量。

2、投标单位须加强施工的组织管理，所有施工人员须遵守文明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持证施工人员工作证上岗。

3、投标单位必须推行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杜绝重大安全事故，避免一般性事故的发生。确保在施工中无人身伤亡和机械设备事故。

4、投标单位应严格遵守各项施工工艺程序。施工前应编制严密的材料进场计划，保证施工用材料的供应和质量。

5、投标单位应针对每项具体的任务编制施工方案，对于不同的项目特点和工艺要求，充分利用空间操作有序施工，缩短施工工期。

6、投标单位必须做好“施工准备，人员准备，技术准备，材料物资准备，资金准备”，切实履行好职责。

7、施工期间，不能影响办公区域的上班秩序，否则，由此引起的停工、赔偿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8、投标单位须加强安全生产教育，与安全有关的一切赔偿均由投标单位承担。

9、投标单位同时具有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证书、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证书。（以上证书均须在有效期内且须提供复印件或者影印件并加盖公章）。

十五、施工人员要求

1、投标单位项目负责人必须熟悉土建、防水，水电、油漆等各工种施工程序和方法，并且在施工现场能及时协调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项工作。

2、施工队员要整体稳定，各专业负责人要熟悉维修建筑情况，能够快速准确处理突发情况。

3、规范施工队员言行举止和仪容仪表，做到文明施工。

 4、为保证现场服务技术力量及人员组成，项目服务人员（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两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十六、具体施工方案及要求

1、施工方负责建筑材料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2、施工方负责建筑材料在施工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3、施工方负责其派出的施工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4、施工方应主动向采购人报检材料，并出具合格证明，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投入施工。

5、所有进场材料设备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并经甲方现场检验后方可使用。

十七、工程变更

原则上工程不允许变更，当发生工程项目变更、工程量增减时，由工程负责人提交变更函，并以施工前、后照片及现场人员签证为准，变更总造价不允许超过合同金额的10%。

十八、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约定在采购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注：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